

已電子交換

# 新北市政府體育處 函

地址：220071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  
承辦人：蔡如雅  
電話：(02)29620462 分機601  
傳真：(02)29559965  
電子信箱：AQ0400@ntpc.gov.tw



220  
新北市板橋區民權路117號

受文者：社團法人新北市身心障礙者體育  
運動總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27日  
發文字號：新北體全字第11235343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主旨：中華民國113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非聯誼性活動競賽者之心智障礙運動員選手證明審查」及「肢障運動員第二次分級活動資訊」，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南投縣政府112年4月21日府教輔特字第1120096223號函及112年4月24日府教輔特字第1120095913號函辦理。
- 二、有關肢障運動員第二次分級活動資訊活動訂於112年6月3日、4日假新北市板橋體育館(新北市板橋區中正路8號)辦理，詳細活動資訊請詳閱附件分級活動簡章。
- 三、有關非聯誼性活動競賽者之心智障礙運動員選手證明審查，需提送資料者為心智障礙運動員參加非聯誼性活動競賽且新辦及換發證明者(期限在113年5月28日前)，相關需使用及參考之表單可至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官方網站(網址：<https://www.ctsod.org.tw/>)下載，本年度截止收件後不受理補件，請務必留意以下收件截止日期：

- (一)第一梯次截止收件日期：112年5月12日(星期五)。
- (二)第二梯次截止收件日期：112年7月7日(星期五)。
- (三)第三梯次截止收件日期：112年9月8日(星期五)。

正本：新北市各身心障礙福利機構(除 新北市立八里愛心教養院外)、新北市各身心障礙福利團體、新北市體育總會、新北市各區體育會、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

處長 洪玉玲

蔡如雅

112. 5. 03 劉莉莉

新北市政府體育處

裝

訂

線



## 112 年帕拉運動肢障分級(第二場次)活動簡章

### 一、目的：

- (一) 辦理帕拉運動分級，俾利確認帕拉競技運動選手參賽級別與資格。
- (二) 落實分級統一基準，促進競賽公平競爭。

###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 三、主辦單位：113 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籌備處、帕拉林匹克運動分級中心

### 四、協辦單位：新北市政府體育處

### 五、分級時間：112 年 06 月 03 日(六)、06 月 04 日(日) 上午 09:00 至下午 17:00

### 六、分級地點：新北市板橋體育館(新北市板橋區中正路 8 號)

### 七、報名方式：

- (一) 採線上報名方式(分級中心選手資料庫註冊/登錄)。

- (二) 開放報名時間為 112 年 04 月 24 日(一)下午 13:00

(報名名額額滿即結束報名，不另行通知)

- (三) 本次報名流程調整為選手資料庫相關個人資料必須完備始開放報名，

報名時需一併上傳診斷書(有效日期為六個月內)。

截止時間為 112 年 05 月 19 日(五)下午 17:00

- (四) 上傳基本資料:身分證正、反面、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診斷書。

註 1：未成年或未持有身分證者，則檢附個人戶籍謄本正反面。

註 2：肢體障礙分級診斷證明書有效效期須於半年內，診斷證明得由醫學中心、區域醫院、地區醫院及基層診所等醫師開立，建議得載明身體損傷類型、損傷程度等必要資訊，並加蓋關防章。

- (五) 無上傳身分證、身心障礙證明、未繳交診斷書及不符合最低參賽標準者，將無法參與分級。

- (六) 若遇選手放棄或是資格不符，將隨時釋放報名名額。

(七) 112年05月26日(五)下午13:00公告選手出席分級時間表。

公告網址:《<http://www.taiwanpscc.org/>》

(八) 茲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範，所填報名參加之個人資料，僅供作為分級相關業務用途使用。

八、分級對象：腦性麻痺、脊髓損傷、小兒麻痺、截肢及其他肢障等。

九、分級項目：田徑、游泳、射擊、射箭、健力、桌球、地板滾球、羽球、保齡球、輪椅網球、輪椅籃球。

十、分級說明：

(一)配合113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辦理分級活動。

(二)本次分級資格：

➤第一次參加分級者

➤持有分級卡狀態為R:2023

(三) 2022年及112年04月15日無故缺席分級者、報名分級後無繳交診斷書者，將禁止一年參加分級中心所舉辦之任何一場分級，完成報名亦不給予分級資格，即取消報名分級資格。

(四) 本次分級採人數管制，每項運動分級報名人數額滿即視為提早結束報名。

田徑24位、游泳20位、射擊10位、射箭14位、健力6位、桌球21位、地板滾球15位、羽球20位、保齡球14位、輪椅網球7位、輪椅籃球10位。

(五) 分級中心將依據選手所提供之診斷證明資料進行確認(是否符合最低參賽標準)，如確認資格符合，將得以出席分級活動。

(六) 出席分級名單將於112年05月26日(五)下午13:00公告於帕拉林匹克運動分級中心網站。網址:《<http://www.taiwanpscc.org/>》

(七) 是否符合重新分級(R:2023)者，將以分級中心網站公告之Master List為主。

(八) 本次分級有醫學複審。

(九) 112年01月01日起完成分級將不核發分級卡。

十一、報名須知：

(一)參與分級者僅能報名單一運動項目為限。

(二)參與分級者皆須在指定時間內提供診斷證明書(有效日期為六個月內)，

無依規定時間內提供繳交診斷證明書，將視同無效報名，不給予分級資格。

(三)不接受現場報名及臨時追加分級項目。

(四)報名分級者須年滿 12 歲。

(五)分級者另可以自行選擇是否攜帶個人相關醫療病歷紀錄，供分級時參考使用，其相關文件包括病史、醫學影像(X光、電腦斷層、核磁共振等)等資料，若攜帶電子檔者，建議以 USB 隨身碟方式提供。

(六)參與各項運動分級者均須有基本培訓基礎，培訓未達半年者或表現不符合培訓半年(或以上)者，亦將不予以分級。

(七)參加游泳分級選手，均須完成 25 公尺的水中測試(仰漂與俯漂)，若無法完成前述動作者，將不予以分級。

(八)參加分級選手需於分級當天攜帶比賽時所使用之個人必要設備及裝備。

如桌球(球拍、輪椅)、地板滾球(護具、軌道等)、羽球(球拍、運動輪椅)、游泳(泳衣、泳帽、蛙鏡)、射箭(弓具、輔具、輪椅或凳子)、輪椅籃球(輪椅)、輪椅網球(報名 Quad 分級者需帶比賽用球拍，使用綁帶固定握把者需帶綁帶)。

註:若未攜帶個人輔具設備者，將不予以分級。

註:輪椅須為競賽時使用之輪椅。

(九)分級選手須穿著合適的運動服裝，若衣著影響或妨礙分級者，將不予以分級。

(嚴禁穿拖鞋、裙類等)

(十)未依規定完成報名分級(含未完整填寫個人資料、未上傳相關文件等、未依規定取消分級報名)，將禁止報名分級一年。

## 十二、分級當天應攜帶之資料文件：

(一)身分證、身障證明(檢核身分使用及確認效期)

(二)繳交診斷證明書正本(須與報名所繳診斷書一致)

註：請事先備妥並至現場辦理報到手續。

## 十三、其他注意事項：

(一)若不克出席，須於五天前(工作日計算)以電話或 Email 告知分級中心。

若未依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或無故缺席者，將禁止一年參加任何一場分級活動。

註一：事前通知及提供不克出席之證明文件者，將不限於此規定。

註二：是否符合請假規定由分級中心決定。

(二)俾利分級進行，本中心將規範選手出席分級時間，選手務必配合公告時間出席。

如不克出席分級者，須提供相關文件辦理請假。

(三)參加分級者均須於當天現場填寫【分級申請單】及【接受分級同意書】，

如不同意者則無法進行分級。

(四)本活動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額度如下，

- 每一個人身體傷亡：新臺幣 300 萬元。
- 每一事故身體傷亡：新臺幣 1,500 萬元。
- 每一事故財物損失：新臺幣 200 萬元。
- 保險期間內總保險金額：新臺幣 3,400 萬元。
- 若有其他投保需求(如個人人身保險)建議請自行辦理。

#### 十四、活動防疫風險管理：

(一)活動空間之通風換氣情況：維持活動場所良好通風及足夠換氣。

(二)活動參加者相關安全距離規範：

- 1.控管入場人數，確保符合容留人數計算，不過度擁擠。
- 2.場外排隊區工作人員進行人流引導。
- 3.出入口進行管制，規劃進出動線分流。
- 4.備妥足量之防疫用品(乾洗手、酒精)。

疫情備案：隨時因應疫情變化而取消、延期或其餘相關措施。

(將依中央發布之「COVID-19」因應指引：公眾集會滾動式修正並隨疫情狀況調整)

#### 十五、聯絡方式：

主辦單位：帕拉林匹克運動分級中心

電話：04-2262-1652 分機 70518

Email：[taiwanpscc@gmail.com](mailto:taiwanpscc@gmail.com)